

南通市海门区悦来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  
目勘测设计  
(资格后审 电子招标)

招 标 文 件

标段编号: S3206840308000023001001

招 标 人: 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代理机构: 国鼎和诚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5 年 10 月 27 日

#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1. 1	工程名称	南通市海门区悦来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勘测设计
2	1. 2	建设地点	南通市海门区悦来灌区
3	1. 3	建设规模	悦来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涉及骨干输配水工程综合整治、骨干渠系建筑物工程、管理设施及灌区信息化建设等，工程估算总投资约 17929 万元。
4	1. 4	投标报价	采用固定总价报价方式。
5	1. 5	设计标准	合格，满足现行国家、省、市相关设计规范及审图要求，同时符合本项目设计任务书要求。
6	1. 6	设计周期、勘察周期	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实施方案编制，实施方案获批后 30 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
7	1.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8	1. 8	招标内容和范围	本项目所指设计包含工程勘察，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施工图设计，并经相关部门审查通过。
9	1. 9	设计周期具体要求	a、可行性研究报告：根据业主要求提供可行性研究报告、申报竞争立项全过程服务； b、实施方案：根据业主要求对其认可的初步方案进行修改完善，并提交最终实施方案报告； c、施工图设计：根据确定的实施方案进行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文件编制）； d、后续服务：提供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实施期间设计交底、图纸会审；根据工作需要派驻设计人员进行技术服务；参与隐蔽工程验收工作；设计变更等施工配合以及竣工验收配合；以及与本工程设计有关的其它事宜等。
10	2	投标和投标保证金有效期	<u>60</u> 日(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11	3	<p>本工程实行投标保证金集中管理。投标人必须按投标人须知确定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在本工程开标前办理投标保证金缴纳手续，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各投标人必须以企业法人基本存款帐户办理保证金缴纳手续，否则不予接受。</p> <p>1、本项目实行<b>以信用承诺替代投标保证金</b>，投标人可提交《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也可采用现金方式和非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现金方式包含银行转账、网银、电汇等，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非现金方式包含银行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担保保函等。各类保函、保单的费用应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如提交《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的，可免缴投标保证金但不免除相应责任。各投标人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选择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各类提交形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2、失信行为记录的运用：限制享受优惠政策和便利措施。公示期间，失信投标人不得参与市内项目的投标。公示期满一年内，相关交易主体参与市内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必须以现金方式从其基本存款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不收投标保证金的项目除外)，否则视同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必须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期间，相关交易主体不享受减免收取投标保证金的优惠待遇。</p> <p><b>3、投标保证金金额：5.5万元</b></p> <p>①如采用转账、电汇、网银形式按以下要求办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接受投标保证金的指定账户信息： 开户名：南通市海门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建设银行南通光华苑支行</li> <li>(2) 获取保证金子账户：投标人下载标书之后，在“业务管理-开标前-保证金账户获取（海门）”功能下，找到具体标段，点击“生成子账户”按钮获取保证金子账户。</li> <li>(3) 投标人从企业法人基本存款帐户往完整的保证金账户汇款。投标人须自行核对使用的基本存款账户与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中备案的基本账户是否一致，不一致请及时修改。如因不一致导致投标文件被招标人拒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li> <li>(4) 保证金汇款成功之后，投标人须将银行回执单保存好，以备开标时查验。</li> <li>(5)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从提交到入帐的时间风险，在投标截止日之前办理相关事项并再次确认是否已成功缴纳。</li> </ul> <p>②如采用银行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担保保函形式按以下要求办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电子保函按照“一标段一保函”的原则。</li> </ul>
----	---	--

		<p>(2) 电子保函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成。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之前须从电子保函服务支撑管理平台中确认是否生效。</p> <p>(3) 具体办理流程详见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关于推行银行及保险电子保函服务的通知》。</p> <p>(4) 如采用担保保函的，其有效性验证，请投标人关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a href="http://ggzyjy.nantong.gov.cn/tzggx/20230721/af323dd2-3a1a-4269-8990-fbb2b9cc052c.html">http://ggzyjy.nantong.gov.cn/tzggx/20230721/af323dd2-3a1a-4269-8990-fbb2b9cc052c.html</a> “关于启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保函辅助验证平台的通知”。</p> <p>③如采用支票形式按以下要求办理：</p> <p>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且在银行工作时间段内）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支票原件，以及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的相关证明材料送达南通市海门区海兴中路 234 号同慧嘉园西门，联系人：陈先生，15950856101。</p> <p>4、如开标时投标人对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有疑义，投标人应在开标结束前向招标人提交书面申请核实保证金缴纳情况。由银行或保险公司核实后出具书面材料予以答复。</p> <p>5、开标结束后，银行转账、网银、电汇等形式缴纳的保证金由招标代理或招标人统一办理中标人和未中标人的保证金退还事宜。如本项目招标中遇质疑，投诉，复议等特殊情况，保证金退还时间按相关规定执行。各类保函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按协议执行，无需办理退款手续。支票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在确定中标单位后由各单位自行领取。</p> <p>招标人最迟应当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退还中标人和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p> <p>6、如投标人采用银行转账、网银、电汇等形式缴纳的保证金，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从提交到入帐的时间风险，在投标截止日之前办理相关事项并再次确认是否已成功缴纳。如采用各类保函形式缴纳的，在投标截止日之前须从电子保函服务支撑管理平台中确认是否生效。如采用支票形式缴纳的，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且在银行工作时间段内）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现金或者本票，以及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的相关证明材料送达南通市海门区海兴中路 234 号同慧嘉园西门，联系人：陈先生，15950856101。</p> <p>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p> <p>7、各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事宜时，可咨询相关技</p>
--	--	--

			技术人员： ①交易系统技术人员联系电话：0513-59001839 ②电子保函服务支撑管理平台技术人员联系电话： 400-153-8889 ③保证金业务银行驻场人员联系电话： 中国银行 0513-59001965 浦发银行 0513-59001981 ④电子保函业务服务单位：请详见南通市公共资源交 易电子保函服务支撑管理平台-产品服务页面
12	4	踏勘现场	不集中踏勘现场，若有需要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招标人进行配合。具体地址：悦来灌区
13	5	公布的招标控制价文件组成	招标控制价通知书等，与招标文件同时发布
14	6.1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文件通过会员系统上传壹份。
15	7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1月17日09时00分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16	8	开标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17	9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构成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18	10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采用现金（现金方式包含银行转账、网银、电汇、数字人民币等）或保函。 <b>如履约保证金形式为银行保函则受益人为招标人。</b> 履约保证金为中标金额的 5%。投标人在办理中标通知书前足额提交至南通市海门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用账户或向招标人足额提供履约保函。  户名：南通市海门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南通市海门区农商行城南支行 账号：3206253901201000004013 数字人民币 钱包名称：南通市海门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钱包 ID：0112000003440190

			开户：兴业银行海门支行
19	11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文件和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前同时提交。
20		技术成果补偿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补偿标准： /
21	12	招标代理单位	单位名称：国鼎和诚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海门区海兴中路 234 号同慧嘉园西门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15950856101

特别提醒：

因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 2、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他们会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他们会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 3、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开标当日，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抵达开标现场，不抵达开标现场的可在任意地点通过鸿雁不见面交易 V3.0 系统（以下简称：鸿雁 3.0 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鸿雁 3.0 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未抵达开标现场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提前进入鸿雁 3.0 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提前进入鸿雁 3.0 系统（登录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antong.gov.cn/> 找到“网上开标”模块，根据操作手册（请在办事指南中的“下载专区”中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扫码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评审结果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见附件 2），投标人解密限定在开始解密 1 小时内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6、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7、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 11 以上），江苏通用驱动5.5版本（可到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ggzyjy.nantong.gov.cn/bszn/020005/20170908/da595035-a356-4529-a981-d239e3ba2d4b.html> 下载）。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8、评标办法及其系数的抽取时，现场数字高频变换，抽取结果随机，抽取人无法人为设定，但受网络带宽、硬件设备等因素影响，远程投标人通过鸿雁 3.0 系统观看时，可能会感觉数字变化较慢或出现卡顿，此属正常现象，若投标人需要调取开标现场视频影像资料的，可以在评标完成后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提出，逾期的概不受理现场视频调阅申请。

9、特别提醒：本项目招投标全流程均使用新的招投标系统操作和发布，操作和发布平台为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本项目提供两个品牌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由投标人自行选择。

国泰新点投标工具：请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交易指引中的“系统帮助”中下载，投标人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联系人：吴鹏，手机：18962289136，QQ:1356630371 或座机：0513-59001839。

九稳宝投标工具：请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交易指引中的“系统帮助”中下

载，投标人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联系人：储晶晶，手机：13862712918。

10、为防止不见面开标过程中的信息泄露，取消不见面开标过程中使用 QQ 群交互的方式，不见面开标过程中一律使用鸿雁系统进行远程交互，若遇特殊情况，可通过系统内投标人签到表中登记的电话、QQ 等单线联系，在系统正常运行情况下，若投标人在 20 分钟内既没有在系统中响应远程交互，也无法通过电话、QQ 等与其取得联系，由投标人自负后果。

## 二、投标人须知

### (一) 总 则

#### 1、工程概况

1.1 招标内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八部委令第2号《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办法》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工程方案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市[2008]63号）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地方政府部门有关规定，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设计单位。

#### 2、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要求条件：

①设计资质要求（满足下列一项即可）：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水利行业设计乙级（含）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灌溉排涝）专业设计乙级（含）以上资质。

②勘察资质要求（满足下列一项即可）：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或同时具有岩土工程勘察专业乙级（含）以上、水文地质勘察专业乙级（含）以上、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含）以上资质。

③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单项工程概算批复1亿元以上的（中）型灌区[包括可行性研究(或立项建议报告)、实施方案、施工图设计三阶段]勘测设计业绩。

注：①须提供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三者缺一不可。

②时间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规模需在实施方案批复中体现。

③若提供的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不能反映本项目必要要素的，则需提供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 2.2 项目负责人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类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自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担任过单项工程概算批复1亿元以上的（中）型灌区[包括可行性研究(或立项建议报告)、实施方案、施工图设计三阶段]勘测设计业绩。

注：①须提供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三者缺一不可。

②时间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规模需在实施方案批复中体现。

③若提供的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不能反映本项目必要要素的，则需提供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2.3 参加投标的设计单位必须满足本工程的资格审查条件（具体详见附表投标单位资格后审须知）

2.4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5 参加投标的单位必须满足本工程的资格审查条件（具体详见第六章投标单位资格后审须知）

2.6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1) 在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2.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2.8 企业和拟派项目负责人近 2 年内（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没有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等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

2.9 企业近 1 年内（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没有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不含项目负责人多投多中后放弃）、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2.10 企业近 3 个月内（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没有因拖欠工人工资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市、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

2.11 投标人或者拟派施工项目负责人近 5 年内（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在投标人之前的工程中没有履约评价不合格的。

### 3、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下载招标文件。

3.2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

费用不负任何责任，投标方案招标人不作任何补偿。

#### 4. 现场考察及答疑

4.1 投标人可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自行考察，以获取需投标人负责的有关投标准备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材料，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负。招标人对投标人进行的现场考察给予必要的协助和配合。

4.2 投标人需要招标人解答的问题，对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 (二) 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招标公告

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二章：设计要求

第三章：评标办法

第四章：合同条款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投标单位资格后审须知

第七章：资格审查申请书格式

5.2 除上述内容外，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5.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认真审核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标书有可能被拒绝。与本工程有关的所有招标资料(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及招标控制价等)全部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下载，请投标单位自行关注，否则，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6、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中获取招标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距投标截止时间 17 日之前（不含 3 天及以上节假日）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

系统提出，招标人予以解答，解答的内容报招标投标监管部门备案后于距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之前（不含 3 天及以上节假日）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中发布，如解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解答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6.2 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补充通知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招标文件同等效力。但如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7.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形式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中发布。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会员系统中发布的为准。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招标人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中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补充、答疑等相关信息，招标人不承担因投标人未能全面掌握全部招标信息而产生的所有后果。

7.3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将补充通知修改的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可以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时间在补充通知中写明）。

## （三）投标文件

8.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或者作为无效投标。

9. 投标文件均为电子形式在投标系统上传，包括下列 9.1、9.2、9.3、9.4 条内容，其中商务标包括以下 9.1 条，技术标包括以下 9.2 条，综合标包括以下 9.3 条，资格审查文件包括以下 9.4 条。

### 9.1 商务标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2) 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必须与投标文件中的委托代理人为同一人；
- (3) 投标函；
- (4) 项目组组成人员情况表。

### 9.2 技术标（详见评标办法）

### 9.3 综合标（详见评标办法）

#### 9.4 资格审查文件。

(1) 资格审查申请书（包括附表 1-4）。

(2) 投标单位资格后审须知中附件 1（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

10. 招标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文件格式投标人必须使用。但表式可以按同样格式进行扩展。

11. 中标单位在交易中心领取本工程中标通知书同时递交四份有“新点”防伪标识的投标文件，该投标文件须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应装订成册。

12.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如有修改，须在修改处增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此款不适用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不得修改）

#### 1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自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有效。

#### 14. 投标保证金

本工程实行投标保证金集中管理。投标人必须按投标人须知确定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在本工程开标前办理投标保证金缴纳手续，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各投标人必须以企业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办理保证金缴纳手续，否则不予接受。

本项目实行**以信用承诺替代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可提交《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也可采用现金方式和非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现金方式包含银行转账、网银、电汇等，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非现金方式包含银行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担保保函等。各类保函、保单的费用应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如提交《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的，可免缴投标保证金但不免除相应责任。各投标人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选择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各类提交形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失信行为记录的运用：限制享受优惠政策和便利措施。公示期间，失信投标人不得参与市内项目的投标。公示期满一年内，相关交易主体参与市内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必须以现金方式从其基本存款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不收投标保证金的项目除外)，否则视同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必须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期间，相关交易主体不享受减免收取投标保证金的优惠待遇。

1、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包括现金方式和非现金方式。现金方式包含银行转账、网银、电汇等，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非现金方式包含银行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担保保函等。各类保函、保单的费用应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

2、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5.5万元；

**①如采用银行转账、网银、电汇等形式按以下要求办理：**

(1) 接受投标保证金的指定账户信息：开户名：南通市海门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建设银行南通光华苑支行

(2) 获取保证金子账户：投标人下载标书之后，在“业务管理-开标前-保证金账户获取（海门）”功能下，找到具体标段，点击“生成子账户”按钮获取保证金子账户。

(3) 投标人从企业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往完整的保证金账户汇款。投标人须自行核对使用的基本存款账户与**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中备案的基本账户是否一致，不一致请及时修改。如因不一致导致投标文件被招标人拒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保证金汇款成功之后，投标人须将银行回执单保存好，以备开标时查验。

(5)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从提交到入帐的时间风险，在投标截止日之前办理相关事项并再次确认是否已成功缴纳。

**②如采用银行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担保保函形式按以下要求办理：**

(1) 电子保函按照“一标段一保函”的原则。

(2) 电子保函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成。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之前须从电子保函服务支撑管理平台中确认是否生效。

(3) 具体办理流程详见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关于推行银行及保险电子保函服务的通知》。

(4) 如采用担保保函的，其有效性验证，请投标人关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antong.gov.cn/tzggx/20230721/af323dd2-3a1a-4269-8990-fbb2b9cc052c.html> “关于启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保函辅助验证平台的通知”。

**③如采用支票形式按以下要求办理：**

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且在银行工作时间段内）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支票原件，以及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的相关证明材料送达南通市海门区海兴中路234号同慧嘉园西门，联系人：陈先生，15950856101。

3、如开标时投标人对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有疑义，投标人应在开标结束前向招标人提交书面申请核实保证金缴纳情况。由银行或保险公司核实后出具书面材料予以答复。

4、开标结束后，银行转账、网银、电汇等形式缴纳的保证金由招标代理或招标人统一办理中标人和未中标人的保证金退还事宜。如本项目招标中遇质疑，投诉，复议等特殊情况，保证金退还时间按相关规定执行。各类保函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按协议执行，无

需办理退款手续。支票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在确定中标单位后由各单位自行领取。

①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其定标后予以退还。

②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日内予以退还。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按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否则招标人有权按中标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处理。

5、如投标人采用银行转账、网银、电汇等形式缴纳的保证金，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从提交到入帐的时间风险，在投标截止日之前办理相关事项并再次确认是否已成功缴纳。如采用各类保函形式缴纳的，在投标截止日之前须从电子保函服务支撑管理平台中确认是否生效。如采用支票形式缴纳的，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且在银行工作时间段内）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现金或者本票，以及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的相关证明材料送达南通市海门区海兴中路234号同慧嘉园西门，联系人：陈先生，15950856101。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6、各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事宜时，可咨询相关技术人员：

①交易系统技术人员联系电话： 0513-59001839

②电子保函服务支撑管理平台技术人员联系电话： 400-153-8889

③保证金业务银行驻场人员联系电话：

中国银行 0513-59001965

浦发银行 0513-59001981

④电子保函业务服务单位：请详见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服务支撑管理平台-产品服务页面。

### 15. 踏勘现场

15.1 投标人可按本须知前附表所述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自行踏勘，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自身费用。

15.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作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15.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15.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的数据变化因素，检查确认投标文件内容的正确完整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 (四) 投标报价

16. 投标报价即为服务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招标内容和范围内设计服务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含税金），设计费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17.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 275.64 万元，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五)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8.1 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期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必须提供四份纸质投标文件以供招标办、招标人存档。纸质投标文件应使用 CA 系统打印，且必须保证与评标时的电子标书完全一致。

18.2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操作详见“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和“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建设工程项目响应方业务操作手册”

18.3 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19. 投标、解密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与投标人在原投标截止期的全部权利、义务、责任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每个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解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将在开标会议上当众进行数据导入。

## **(六) 资格审查、开标、评标、定标**

20. 本工程评标、定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办法，详细内容见第三章。

21. 招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开标。开标会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当众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有关程序公布电子投标文件的主要内容。

## 22. 评标委员会

资格审查及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从省级专家库中抽取有关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以及招标人推荐的1名专家组成。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代理机构的人员不得担任其代理招标项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

23. 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4.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无效投标予以否决：（凡招标文件未明确的无效标条件，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也不得以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

24. 1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24. 2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4. 3如投标函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24. 4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24. 5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审查时不一致的；

24. 6除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外，项目负责人与资格审查时不一致的；

24. 7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

24. 8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4. 9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24. 10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24. 11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24. 12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24. 1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未能解密且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补救不成功的；

24. 1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制作过程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24.15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24.16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的要求；

24.17授权委托书有修改的。

25.资格审查、评标、定标工作在南通市海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监督下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组织进行。

26.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在南通市海门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经办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或提供补充说明及有关资料，投标人应作出书面答复。书面答复中不得有变更价格、工期、自报质量等级等实质性内容。

书面答复须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加盖印鉴，签字或加盖印鉴的书面答复将被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截止日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27.评标委员会在对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报价评估时，除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外，应当按下列原则进行修正：（一）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二）总价金额与单价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三）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和评标组织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 （七）授予合同

29.定标后，招标人在15日内向工程所在地招投标监督部门提交招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书面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29.1招标投标的基本情况，包括招标范围、招标方式、资格审查、开标评标过程和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方式及理由等。

29.2相关的文件资料包括招标公告、资格审查文件、招标文件、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应当附招标控制价组成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委托工程招标代理的，应当附工程招标代理委托合同。

30.中标人公告发出之日起即中标通知书的签发之日，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不与发包人签订设计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31. 在办理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提交履约保证金。

32.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须知第 30、31 条款的规定执行，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者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人的授权直接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34. 订立书面合同7日内，**中标人必须将合同进行归集**，合同包括施工现场 项目部人员名单和岗位、职责、身份证件等信息以及廉政合同。

35. 中标人在中标后或施工期间不得随意变更中标项目负责人。如果出现特殊情况，确 需更换的，应当经招标人同意，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文件报招投标监督部门备案。

## （八）关于投标人异议和投诉处理

36.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向招标人（代理公司）提出。招标人（代理公司）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7.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向招标人（代理公司）提出，招标人（代理公司）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38.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代理公司）提出，招标人（代理公司）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异议受理单位： 国鼎和诚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单位通讯地址：南通市海门区海兴中路234号同慧嘉园西门。

异议受理单位联系电话： 15950856101

39.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招投标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招投标监督部门应当自收到投诉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投诉，并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处理决定；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

投诉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南通市海门区住

房和城乡建设局应当予以驳回。

投诉受理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投诉受理单位通讯地址：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北京路600号

投诉受理单位联系电话：0513-82212230

40. 投诉(异议)参照苏建规字(2016)4号文《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执行。

41. 投诉(异议)人必须委托在本项目投标文件中指定的唯一委托代理人处理与投诉(异议)有关的一切事宜或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处理。

## (九)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本项目开标时通过鸿雁3.0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为保证本项目远程开标会议顺利进行，特做如下提醒：

1、本项目通过网上系统递交投标文件，各投标人务必在开标日之前仔细确认投标文件已成功递交到系统内（以往项目中，经常发生投标人多次撤回修改投标文件，而却忽略最终递交的步骤），若因投标人原因导致递交失败，开标当日不得使用备用光盘进行补救，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开标前，请使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jy.nantong.gov.cn/TPBidder>）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的模拟解密功能，如能正常解密，说明本机满足远程自助解密要求。

3、投标人进入鸿雁3.0系统后，紧接着就把解密锁插入电脑上做好解密准备，在主持人的指令发出之后到解密截止时间之前有充足的解密时间（正常情况下，每个投标人解密自己投标文件时间不到一分钟），如果投标人网络或电脑出现问题，可能会影响解密时间（若因投标人自身的网络及软硬件问题导致在解密截止时间仍然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不能参与后续评标），请投标人务必确保电脑、操作系统、浏览器等满足远程开标的使用、具备高速畅通的网络，并确保CA锁不出故障。

请各投标人提前购买配置好相关设备，并提前做好设备调试，以保证远程开标时与开标主场交互顺畅，开标开始时将滚动播放解说词（附件1），以对设备进行测试。鸿雁3.0系统会员端操作手册详见附件2，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附件中的各项内容，确保能顺利参加本次项目的开标会议和交互全过程。

附件 1

## 远程开标会议标前解说词（用于设备测试）

尊敬的投标人：

欢迎您参加本次项目的开标会议，本项目采用远程投标方式进行，为切实保障您的权益，保证开标会议顺利完成，建议您按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选择稳定、流畅的网络环境，配备功能齐备的软、硬件设施。在开标会议进行过程中，遵守招标人的指令，响应有关的操作要求：

(1) 选择相对密闭、安静的环境参与远程开标。由于投标人交互期间的交织影响，要求投标人选择空间较为紧凑的密闭环境进行投标。

(2) 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招标人与投标人随时需要实时交流，如现场管理端在 10 分钟内无法与客户端建立起联系（无人应答或不作响应等），即视为投标人放弃交互权利，可由招标人自行决定处置方式（招标人可以不再通过其他方式与您建立联系），您必须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3) 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投标人应当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您自身设施、设备故障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您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4) 诚实、守信参加开标会议。除了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诚实、守信参与投标活动以外，远程参加开标会议需要您更加注重投标的独立性和公正性，您的不当动作和失范行为将被全程保留并可能成为不良记录的依据。

在开评标会议进行过程中，您可以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也可以按照《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苏建规字〔2016〕4 号）规定，提出书面异议（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扫描件），符合受理条件的，项目管理人员将依法依规进行答复和处理。

希望我们能够共同携手努力完成此次开、评标会议。

南通市海门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说明：投标人进群并通过身份审核后，将能收听到该解说词，解说词将以单曲循环的方式反复播放，并且在招标文件中全文公布该解说词内容，提醒潜在投标人进行设备检测，以确保开标过程中不发生技术故障。如有反馈无法接收解说词的，排查后属于管理端原因的，招标人可以通知有关技术人员及时处理。

附件2：“鸿雁不见面交易V3.0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请投标人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中自行下载查看。

新点软件技术支持

联系人：吴鹏

联系方式：

手机：18962289136 座机：0513-59001839。QQ:1356630371

## 第二章 本工程设计任务要求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南通市海门区悦来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勘测设计，包含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施工图设计三阶段。

### （二）设计目的、任务及要求

本项目所指设计包含工程勘察，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施工图设计，并经相关部门审查通过。

- a、可行性研究报告：根据业主要求提供可行性研究报告、申报竞争立项全过程服务；
- b、实施方案：根据业主要求对其认可的初步方案进行修改完善，并提交最终实施方案报告；
- c、施工图设计：根据确定的实施方案进行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文件编制）；
- d、后续服务：提供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实施期间设计交底、图纸会审；根据工作需要派驻设计人员进行技术服务；参与隐蔽工程验收工作；设计变更等施工配合以及竣工验收配合；以及与本工程设计有关的其它事宜等。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综合评估法

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鸿雁不见面交易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具体内容和规定详见招标文件。

评标程序：资格符合性评审→技术标开标及评分（暗标）→综合标评分开标及评分→商务标（投标报价）开标及评标→确定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以计分的方法衡量投标文件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价标准。评标将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标、综合标、商务标等内容进行化评分。

一、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按照《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的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方可参加技术标、综合标及商务标的开标、评标。

二、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各投标人必须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设计进度和质量等要求后方可参加商务标的开标、评标。

二、本项目总分 100 分，其中技术标 50 分、综合标 30 分、商务标 20 分。分项得分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小数。以总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时，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为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若得分及报价均相同，则抽签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

#### （一）技术标评审（50 分）（本工程技术标采取暗标形式）

##### 1、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及总体设计思路（15 分）：

本条主要评审投标人对本工程情况宏观认识程度，对本工程项目具体情况、建设理念的理解和把握，总体设计思路是否与本项目建设理念相适应，是否合理可行。

投标人了解本项目宏观情况；对本项目具体情况熟悉，对本项目建设理念理解透彻；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内容思路清晰、技术路线正确；总体设计思路切合工程实际，合理可行，可得 10~15 分；

投标人基本了解本项目宏观情况；对本项目具体情况较熟悉，对本项目建设理念理解较透彻；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内容工作思路较清晰；总体设计思路基本切合工程实际，基本合理可行，可得 5~10 分；

投标人不够了解本项目宏观情况；对本项目具体情况熟悉程度一般，对本项目建设理念理解不深；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内容工作思路不清晰；总体设计思路不够切合工程实际，思路一般，可得 0~5 分。

## 2、本项目应重视的问题及对策措施（13 分）：

本条评审投标人对本项目规划及设计关键问题的认识、把握程度，相应回答、建议的合理可靠程度，以及通过技术创新解决问题、节省投资的意识、能力。

对本项目勘测设计工作中的关键问题分析全面、准确、清晰；相应回答及建议合理、可行、可靠；提出了经济合理、安全可靠的新技术、新方案、新方法的；可得 8~13 分；

对本项目勘测设计工作中的关键问题分析较全面、准确、清晰；措施及建议较合理、可靠；提出有应用价值的新技术、新方案、新方法的；可得 4~8 分；

对本项目勘测设计工作中的关键问题分析一般；措施及建议不够合理或不可靠的；未提出有应用价值的新技术、新方案、新方法的；可得 0~4 分。

## 3、初步施工组织设计方案（12 分）：

对工程施工条件、临时占地、施工总布置、施工交通及总进度等施工组织设计总体方案思路清晰，表述内容针对性强的，可得 8~12 分；思路及表述内容针对性一般的，可得 4~8 分；思路及表述内容针对性较差的，可得 0~4 分。

## 4、采用规范的合理性（2 分）：

拟采用的勘测设计规范准确、合理、全面，得 2 分，其余适当扣分。

## 5、工程造价控制措施及预期效果（2 分）

对本工程造价关键点分析全面、准确、合理，得 2 分，其余适当扣分。

## 6、质量控制体系及保证措施（2 分）

投标人质量控制体系完整，质量保证措施有力，得 2 分，有缺陷，适当扣分。

## 7、进度计划及控制措施（2 分）

进度计划编制合理得 1 分；进度措施可行得 1 分。有缺陷，适当扣分。

## 8、现场及后续服务计划（2 分）

有现场和后续服务计划和承诺，服务措施具体得当的得 2 分；有缺陷，适当扣分。

注：上述表述没有的该项不得分。

### 暗标要求：

（1）技术标方案暗标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人员姓名；不得出现能显示企业特征或其他提示性的标记、标识；不得包含投标人相关信息及标注无关的记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算术平均值；得分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小数。

### (三) 综合标(30分)

#### 1、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备在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证书的，每一项得 0.5 分，最多得 2 分。

#### 2、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概算批复投资在 1.5 亿元及以上的大（中）型灌区工程三阶段勘测设计业绩。三阶段包括可行性研究（或立项建议报告）、实施方案、施工图设计，缺一不可；有 1 个得 2 分，本项累计不超过 6 分。

注：①须提供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三者缺一不可。上述业绩与资审业绩为同一业绩不计分。

②时间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规模需在实施方案批复中体现。

③若提供的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不能反映本项目必要要素的，则需提供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 3、项目负责人业绩

项目负责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项目负责人具有批复投资在 1.5 亿元及以上的大（中）型灌区工程三阶段勘测设计业绩。三阶段包括可行性研究（或立项建议报告）、实施方案、施工图设计，缺一不可；有 1 个得 2 分，本项累计不超过 6 分。

注：①须提供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三者缺一不可。上述业绩与资审业绩为同一业绩不计分。

②时间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规模需在实施方案批复中体现。

③若提供的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不能反映本项目必要要素的，则需提供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综合标评分中的业绩必须从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中获取，无法上传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的其他材料均为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评委根据上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进行评审，凡系统中没有体现的视为缺项。

（投标人要对所上传原件扫描件的真实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4、项目负责人素质

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资格证书得 1 分；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水利水电）证书得 0.5 分；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证书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 5、项目技术负责人素质

具有水利类正高级技术职称证书的得 1 分；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规划）资格证书的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 6、其他专业负责人素质

(1) 设计专业负责人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得 1 分；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2) 勘察专业负责人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地质）得 1 分；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3) 项目组其他成员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一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的，每具备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4) 以上人员同时具备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有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上述专业人员不可兼任。

注：

①提供相关证书。相关证书如有有效期，须在有效期内，否则不得分。

②以上不同专业人员不得兼任，如同一人员同时具备多个证书的，不重复加分，只计取最高得分。各个专业以提供的注册证书和职称证书为准，证书不能体现专业的以毕业证书为准，否则不得分。提供与投标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投标单位所在地社保机构出具的由企业为上述拟派人员缴纳的 2025 年 9 月份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拟派项目组人员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劳动合同及养老保险缴费证明等必须从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中获取，无法上传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的其他材料均为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

### （四）商务标评审（20 分）

#### 商务标评审（20 分）

1、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C = A \times \alpha + B \times \beta$$

其中： C—评标基准价

A—本项目最高限价

B—有效投标人算术修正后的投标价平均值

①资格审查后有效投标人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 85%，则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合成，但仍参与最后的评标工作。

②当参与 B 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小于等于 5 个时，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报价(下同)进行算术平均；

③当参与 B 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数量多于 5 个小于等于 10 个时，则去掉 1 个最高价和 1 个最低价进行算术平均；

④当参与 B 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数量多于 10 个时，则去掉 2 个最高价和 2 个最低价进行算术平均。

$\alpha$ 、 $\beta$ —权重系数， $\alpha + \beta = 1.0$ ， $\alpha$  取值范围为 0.6、0.7、0.8，由招标人代表开标现场抽取。

## 2、报价及报价合理性得分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同得满分（20 分），投标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高 1%，扣 0.2 分，投标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低 1%，扣 0.1 分，最低得分为 0 分，采用内插法计算，报价得分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本次招标勘测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275.64 万元；投标人报价高于招标人发布的最高限价时，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签字后，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但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可作调整。

评委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推荐有排序的1-3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经评委评审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最高得分出现相同时，则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为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如投标报价也相同时，由抽签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

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第一中标候选人因异议、投诉被取消中标资格或放弃中标资格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本办法未尽事宜，由评标委员会依据相关法规研究确定。

## 第四章 设计合同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南通市海门区悦来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勘测设计

工程地点：海门区

合同编号：

设计证书等级：

发包人：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设计人：

签订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

发 包 人：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

(勘察)设计人：\_\_\_\_\_

发包人委托(勘察)设计人承担南通市海门区悦来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勘测设计，工程地点为海门区，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第二条 勘察设计依据

-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或勘察设计中标通知书
-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现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范规程。
- 2.4 勘察设计必须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书
- 3.2 中标通知书（文件）
- 3.3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 3.4 投标书

当合同文件出现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勘察设计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意见仍不能一致的，按合同书第十一条约定的办法解决。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勘察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_\_\_\_\_。

### 第五条 发包人向(勘察)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本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发包人提供工程所在地有关水利普查、防汛资料及海门区水利志。

**第六条** (勘察)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勘察设计文件时间及份数（具体要求具体编写）：

本项目所指设计包含工程勘察，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施工图，并经相关部门审查通过。（2025年12月底前完成实施方案编制，实施方案获批后30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

a、可行性研究报告：根据业主要求提供可行性研究报告、申报竞争立项全过程服务；

b、实施方案：根据业主要求对其认可的初步方案进行修改完善，并提交最终实施方案报告；

c、施工图设计：根据确定的实施方案进行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文件编制）；

d、后续服务：提供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实施期间设计交底、图纸会审；根据工作需要派驻设计人员进行技术服务；参与隐蔽工程验收工作；设计变更等施工配合以及竣工验收配合；以及与本工程设计有关的其它事宜等。

初步设计通过评审后，需向招标人提供不少于三套方案及效果图。施工图经甲方组织内审通过后，方可正式出图。

## 第七条 费用

7.1 本合同的勘察、设计费为\_\_\_\_\_元

## 第八条 支付方式及履约担保

8.1 本项目不设预付款，

1、实施方案获批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

2、施工招标文件发布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50%；

3、全部工程完工并经完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90%；

4、全部工程竣工并经验收合格且提供相关资料后付至合同总价的 97%；

5、工程施工缺陷责任期满后结清全部设计费。（乙方在各付款节点都须开具正规发票）

注：若项目任意节点后续不实施，勘测设计费不予支付。

8.2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8.3 履约担保：本合同履约担保形式为：采用现金（现金方式包含银行转账、网银、电汇、数字人民币等）或保函。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的 5%。投标人在办理中标通知书前足额提交至南通市海门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用账户，如履约保证金形式为银行保函则受益人为招标人。均应满足财务及汇入银行的有关规定，履约保证金数额为人民币  
元。在施工图设计完成提交设计资料并通过审查后一个月内退还一次性退还给（勘察）设计人。

##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勘察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勘察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勘察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勘察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支付 0.05% 的逾期违约金，且设计人提交勘察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

9.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勘察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勘察设计周期，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

## 9.2 设计人责任

9.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勘察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  
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勘察设计文件（出现 9.1.1、9.1.2、9.1.4、9.1.5 规定有关交付勘察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勘察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勘察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规程要求。

9.2.3 设计人对勘察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勘察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设计费，并承担因勘察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费用。

9.2.4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 实施方案、施工图设计的交付时间（合同约定），每延误一天，扣除相应阶段设计费的 0.05%。

9.2.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9.2.6 设计人交付勘察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勘察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意见进行调整补充，直至审批通过为止。工程开始实施后，设计人除按合同规定交付施工图纸外，还应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勘察设计交底、处理有关勘察设计问题和参加工程验收。

##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二条 索赔

设计人可按以下规定向发包人索赔：

- (1) 有正当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时的有关证据；
- (2) 索赔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向发包人发出要求索赔的报告；
- (3) 发包人在接到索赔通知后 21 天内给予响应，或要求设计人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发包人超过 21 天未予答复，应视为该项索赔已经认可。

发包人可按以下规定向设计人索赔：

- (1) 有正当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时的有关证据；
- (2) 索赔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向设计人发出要求索赔通知；
- (3) 设计人在接到索赔通知后 21 天内给予响应，或要求发包人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设计人在 21 天未予答复，应视为该项索赔已经认可。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3.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工程完工验收为止。

13.3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3.4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3.5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3.6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陆份，发包人叁份，设计人叁份。

13.7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发包人另有要求需设计人技术服务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服务合同。

13.9 合同终止：在工程建成通过完工验收，勘察设计费结清后自行失效。

发包人名称：（盖章）

设计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银 行 帐 号：

银 行 帐 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承 诺 书

勘察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为切实防范和杜绝投资工程建设中的各种腐败现象和商业贿赂行为，实现“优质工程”、“廉洁工程”双目标，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特订立本廉政承诺书。

## 第一条 乙方承诺

-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 （二）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建设的规章制度。
- （四）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赠送礼品、礼金或有价证券等，不得为甲方安排高档消费娱乐、旅游等活动。
- （五）不得向甲方支付劳务费、介绍费等，更不得向甲方人员行贿。
- （六）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七）不得采取各种手段偷工减料、贪污和侵吞公共财物，降低工程质量。
- （八）不得在工程招投标、工程预算结算、工程款支付等工作中弄虚作假。
- （九）如发现本单位有关人员有违法违纪行为应及时向集团公司纪委反映和举报。

## 第二条 违约责任

乙方如违反上述条款，我公司将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相应工程款的 5%-30%；情节较严重的，将被列入黑名单，1 至 5 年内无权参与我司今后的招投标工作及工程项目；情节特别严重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全额赔偿。

第三条 本承诺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完工验收合格时止。

第四条 本承诺书一式陆份，由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 安全生产协议

为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作业环境，切实做好本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以下简称“甲方”）与（以下简称“乙方”）达成一致意见，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协议：

## 一、甲方职责与权力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主体合同中的有关安全生产要求。
-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
- 3.甲方有权要求并督促乙方按照安全生产相关要求开展工作，对于违反安全生产规定的行为有权予以制止并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 二、乙方职责与权力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主体合同中的有关安全生产要求。
- 2.乙方需定期对本公司的项目参与人员召开安全工作会议，并组织相关安全生产培训。
- 3.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
-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避免项目参与人员发生任何违反安全生产的行为，若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5.所有涉及项目开展需要使用的机具、设备及劳动保护用品均应定期检查，并有检查人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 6.加强生产工作中交通安全管理，参与项目的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交通规则，按时准点到场，以防来往过程中交通事故的发生。
- 7.若项目涉及工程监理、房屋保全监测、深基坑监测、质量检测、勘察设计、水土保持监测等需实地操作或踏勘的，应做好自我保护工作，防止失足跌落或各种因自我防护不

足而导致的人身伤害；同时应避免在工作开展过程中与他人发生争吵及肢体冲突，做到安全文明作业。

### 三、违约责任

如因双方违反以上规定而造成安全事故的，事故责任方将被依法追究责任，另一方不承担连带责任。

本合同一式陆份，合同双方各执叁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的有效期为自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主合同结束之日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封面)\_\_\_\_\_工程

## 投标文件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本设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以扫描件上传。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章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 三、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1、根据已收到的\_\_\_\_\_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施工现场及结合工程招标文件的相关资料后，我方设计费报价为：\_\_\_\_\_元（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愿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本项目设计服务各项任务（包括工程后续服务工作）。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且签订合同后，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完成本项目招标全部内容。

3、我单位保证设计质量合格，符合国家、省、市现行法律、法规及相关最新的设计技术规范规定，满足招标人的各项功能要求和数据要求，并通过主管部门的审核。

4、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派出\_\_\_\_\_作为本工程设计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

电话：

邮政编码：

日期：    年  月  日

**注：因系统开标一览表中所列内容无法修改，其中服务期限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设计周期、勘察周期内容填写；工期统一填60天；质量目标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质量标准内容填写。具体内容以投标人投标函内容为准。**

#### 四、设计项目组组成人员情况表

岗位名称		姓名	执业资格/职称	拟任职务	从事设计年限	是否驻施工现场	备注
总部	项目主管						
	技术主管						
	.....						
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 第六章 投标单位资格审查须知

### 一、总则

1. 鉴于南通市海门区水利局作为拟建南通市海门区悦来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勘测设计的招标人，已按照政府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完成了工程施工招标前的所有批准、登记、备案等手续，已具备工程施工招标的条件，且已有用于该招标项目的相应资金或资金来源已经落实。

2. 招标人将对本工程投标单位进行资格审查。每个投标单位可对本次招标的工程项目中的一个标段提出资格审查。

3. 关于本工程项目的概况以及招标人提供的设施和服务等将在附件 2 中说明。

### 二、资格后审申请

4. 资格审查将面向具备**具备以下资质：**

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①设计资质要求（满足下列一项即可）：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水利行业设计乙级（含）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灌溉排涝）专业设计乙级（含）以上资质。

②勘察资质要求（满足下列一项即可）：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或同时具有岩土工程勘察专业乙级（含）以上、水文地质勘察专业乙级（含）以上、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含）以上资质。

③业绩要求：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单项工程概算批复 1 亿元以上的中型灌区[包括可行性研究(或立项建议报告)、实施方案、施工图设计三阶段]勘测设计业绩。

注：①须提供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三者缺一不可。

②时间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规模需在实施方案批复中体现。

③若提供的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不能反映本项目必要要素的，则需提供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项目负责人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类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担任过单项工程概算批复 1 亿元以上的中型灌区[包括可行性研究(或立项建议报告)、实施方案、施工图设计三阶段]勘测设计业绩。

注：①须提供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三者缺一不可。

②时间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规模需在实施方案批复中体现。

③若提供的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不能反映本项目必要要素的，则需提供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5. 投标单位应当向招标人提供充分和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第 4 条规定的资质条件及附表 1 的合格条件和能力来有效的履行。所有证明材料须如实填写，否则，按照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6. 投标单位须回答资格审查申请书及附表中提出的全部问题，任何缺项将可能导致其申请被拒绝。

7. 投标单位须提交与资格审查有关的资料，否则将可能导致其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8. 按资格审查要求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均应使用中文。

9. 申请书应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没有签字的申请书将可能被拒绝。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资格审查申请书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书。

### 三、 资格审查评审标准

10. 对投标单位资格审查，将依据投标单位提交的资格审查申请书和附表，以及本须知附件 1 约定的必要合格条件标准。

11.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单位的合同工程营业额（收入、净资产）和在建工程的未完部分合同金额，对投标申请人作出财务能力评价，以保证投标申请人有足够的财务能力完成该投标项目的施工任务。

12.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个投标单位参与本招标工程项目投标的合格性，只有在各方面均达到本须知中要求投标单位须满足的全部必要合格条件标准（附件 1）时，才能通过资格审查。

### 四、 联合体

13、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五、 利益冲突

14. 近三年内直至目前，投标申请人应：

14.1 未曾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有任何的隶属关系；

14.2 未曾参与过本项目的技术规范、资格预审或招标文件的编制工作；

14.3 与将承担本招标工程项目监理业务的单位没有任何隶属关系。

### 六、 资格审查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单位应提交资格审查申请书及有关资料。

16. 资格审查文件的编制：详见附表、附件。

17. 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能参加本招标工程项目的开标、评标。

## 七、附件

18. 《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由招标人确定具体的标准，随投标单位资格后审须知同时发布，以便每个投标单位都能了解资格审查的必要合格条件及评分标准。

19. 《招标工程项目概况》由招标人进行逐项描述，随投标单位资格审查须知同时发布。

20. 《诚信承诺书》由投标单位承诺。

21.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由投标单位承诺。

## 附件 1

### 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投标申请人具备的条件或说明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法人营业执照。	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2	企业资质类别等级	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①设计资质要求（满足下列一项即可）：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水利行业设计乙级（含）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灌溉排涝）专业设计乙级（含）以上资质。 ②勘察资质要求（满足下列一项即可）：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或同时具有岩土工程勘察专业乙级（含）以上、水文地质勘察专业乙级（含）以上、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含）以上资质。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3	企业业绩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单项工程概算批复 1 亿元以上的中型灌区[包括可行性研究(或立项建议报告)、实施方案、施工图设计三阶段]勘测设计业绩。	①须提供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三者缺一不可。 ②时间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规模需在实施方案批复中体现。 ③若提供的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不能反映本项目必要要素的，则需提供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4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类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职称证书，证书不能体现专业的，请提供毕业证、职称评定申请书（表）等相关证明材料。
5	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担任过单项工程概算批复 1 亿元以上的中型灌区[包括可行性研究(或立项建议报告)、实施方案、施工图设计三阶段]勘测设计业绩。	①须提供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三者缺一不可。 ②时间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规模需在实施方案批复中体现。 ③若提供的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实施方案批复不能反映本项目必要要素的，则需提供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6	委托代理人、拟派的设计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员工	1、投标企业与委托代理人、拟派的设计项目负责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书； 2、投标企业为委托代理人、拟派的设计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会养老保险清单（由当地社保机构出具，并加盖业务章）。	①劳动合同书； ②投标企业所在地社保机构出具的企业为委托代理人、拟派的设计项目负责人缴纳的 2025 年 9 月 社会养老保险清单。实行网上打印人员保险的地区，此次投标可以使用彩打保险或网上截图（二维码保险可查询）
7	投标诚信承诺书	按诚信承诺书执行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3）
8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按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执行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4）
9	投标保证金	由经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备案的基本账户汇出缴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5.5 万元整。	提供相关凭据（如提交《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的格式见附件 5）

注1：资格审查环节只认可投标单位在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内的信息（投标单位基本信息、资质资格、项目管理人员相关信息等）链接可查询，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仅可上传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无法审核入库的资料(扫描件)。投标单位将应当在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中维护的信息传入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以认可。

注2：根据评标系统上传的资格审查电子文件相关材料进行评审，凡系统中没有体现的视为缺项。所有扫描件必须为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

## 附件 2

### 招标工程项目概况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位置：南通市海门区悦来灌区
2. 地质与地貌：长江冲击平原
3. 气候与水文：亚热带海洋性气候。

#### 二、工程描述

- 1、项目名称：南通市海门区悦来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勘测设计
- 2、标段划分及相应招标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3、设计周期：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实施方案编制，实施方案获批后 30 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

## 附件 3

### 诚信承诺书

致: \_\_\_\_\_ (招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参与 \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 我单位愿意作出以下承诺:

- 1、我单位参与本工程投标, 提交的投标文件及参与投标的人员真实可信。所有证件及有关附件是真实的, 绝无弄虚作假行为。
- 2、我单位参与本工程投标绝无借资质、挂靠行为。
- 3、我单位参与本工程投标绝无串标、围标行为。
- 4、我单位参与本工程投标的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正式人员, 绝非兼职人员 (即: 执业证书注册在我单位, 而实际工作在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的人员)。
- 5、我单位参与本工程投标中标后, 严格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办理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备案事宜。

若我单位未能兑现以上承诺, 愿意接受招标人和监管部门的处理, 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内容所引发的一切责任与后果。

投标人 (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4

###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南通市海门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远程开标会议，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一、不出借、买卖、伪造、涂改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格业绩、印章以及其他相关资信证明文件，严禁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我公司的名义投标。

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弄虚作假，不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三、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哄抬报价、贿赂、回扣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四、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采取违法、违规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同行企业的正当权益。

五、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10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六、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七、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八、我方将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如需要提出现场异议的，将严格按照《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苏建规字〔2016〕4号）规定，以书面方式提出（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扫描件）。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

我方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招投标资格、将不良行为记录记入档案、愿意接受招标人和监管部门的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5

### 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致: \_\_\_\_\_(招标人名称)

本公司(单位)拟参加南通市海门区雨污水管线更新改造工程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勘察服务项目的投标,自愿以书面承诺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并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保证金金额: \_\_\_\_\_, 投标有效期: \_\_\_\_\_天, 投标有效期延长的, 本承诺书有效期相应顺延。

#### 二、本公司(单位)承诺

(一) 符合信用承诺制的办理条件, 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虚假承诺等情形。

(二) 在此次招标活动中不发生以下情形:

1. 在开标后和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投标文件;
2. 在收到中标通知后, 不能或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 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履约担保;
4. 法律、法规或部门规章、招标文件等规定的关于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要求。

(三) 自愿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后果:

1. 投标资格无效;
2. 将失信行为记录到招标投标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予以公示, 在公示期间内不参与南通市内项目的投标; 给他人造成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 交由相关行政监管部门处理; 涉嫌犯罪的, 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3. 自发现承诺内容失信行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补缴投标保证金, 逾期补缴的视为失信行为记入信用记录; 给他人造成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招标人依法提起诉讼的, 相关诉讼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律师费、申请费、差旅费等)由我公司承担, 南通市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有权暂缓退付我公司以现金方式缴纳的其他项目保证金, 并配合法院执行。

(四) 上述承诺是自身真实的意思表示。

申请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七章 资格审查申请书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

### 资格审查申请书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表 1:

投标申请人一般情况

投标申请人全称			
资质等级及业务范围			
法定代表人名称		职 务	
投标申请人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成立日期		职工人数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申请人基本情况简介:			

## 附表 2

## 财 务 状 况 表

## 一、开户银行情况

开户银行	名称:	
	地址:	
	电话:	联系人及职务:
	传真:	电传:

## 二、近三年每年的资产负债情况

财务状况 (单位)	近三年(应分别明确公元纪年)		
	年	年	年
1. 总资产			
2. 流动资产			
3. 总负债			
4. 流动负债			
5. 税前利润			
6. 税后利润			

附表3:

近三年投标人的设计业绩表

建设单位 (业主)				
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建筑面 积及总投资额)				
完成日期 (年/月/日)				
主要设计人员 情况				
备注				

附表 4:

## 拟投入设计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毕业院校 专业				毕业 时间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申请人服务 时间		
执业注册			职 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主 要 经 历					
时间	参加过的设计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附表 5：  
其他申请人认为须交验的材料